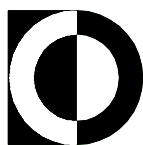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WNRAYS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東瑞製藥(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48)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及 調整未行使購股權

茲提述東瑞製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及相同日期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獲提呈普通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伯勤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793,191,000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本公司之股東均可對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而不受限制。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權。並無任何一方於通函內表示擬對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權。

*僅供識別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獲提呈的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獲提呈普通決議案的詳情載於通告，有關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1.	向於董事會確定的記錄日期（以釐定獲派特別股息權利）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股份拆細（定義見下文）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每股普通股特別股息0.15港元（「特別股息」）（相等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每股拆細股份（定義見下文）0.075港元）。	592,331,339 (100%)	0 (0%)
2.	批准股份拆細（「股份拆細」）以將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股份拆細為兩(2)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拆細股份（「拆細股份」）。	592,331,339 (100%)	0 (0%)

由於親自或由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持有股份所附有的票數超過50%以上投票贊成上述各第1項及第2項普通決議案，因此，上述全部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股份拆細

股份拆細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而股份拆細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星期一）生效。有關（包括但不限於）股份拆細的拆細股份買賣安排及換領股票安排的詳情，請參閱通函。

調整未行使購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25,750,000份未行使購股權（「未行使購股權」），可認購25,750,000股股份。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公佈的補充指引，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數目將以下列方式作出調整：

授出日期	緊接股份拆細生效前		緊隨股份拆細生效後	
	每份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 (港元)	於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每份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 (港元)	於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拆細股份數目
17/9/2014	6.44	1,000,000	3.220	2,000,000
8/1/2015	5.15	5,900,000	2.575	11,800,000
18/3/2015	5.27	3,000,000	2.635	6,000,000
16/4/2015	7.34	6,000,000	3.670	12,000,000
23/11/2015	6.38	1,400,000	3.190	2,800,000
11/5/2016	6.34	1,500,000	3.170	3,000,000
8/9/2016	5.66	1,200,000	2.830	2,400,000
29/11/2017	4.25	<u>5,750,000</u>	2.125	<u>11,500,000</u>
		總數： <u>25,750,000</u>		總數： <u>51,500,000</u>

上述有關未行使購股權之調整將於股份拆細之生效日期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星期一)生效。除以上調整外，未行使購股權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上述調整符合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公佈的補充指引之要求。有關調整之具體通知將發送予未行使購股權各自之持有人。

承董事會命
東瑞製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其玲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李其玲女士、熊融禮先生及陳紹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梁康民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勞同聲先生、EDE, Ronald Hao Xi先生及林明儀女士。